

# 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合同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


CS 扫描全能王
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#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合同编号：2024-PA-HSQXJEGDSCXSCJSXM

海东市平安区水利设施运行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，为实施海东市平安区洪水泉乡井尔沟等四村蓄水池建设项目，已接受陕西方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海东市平安区洪水泉乡井尔沟等四村蓄水池建设项目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，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、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中标通知书；
- (2)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(3)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4)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5)技术标准和要求（合同技术条款）；
- (6)图纸；
- (7)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8)其他合同文件。

2、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、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佰叁拾贰万零玖佰肆拾伍元伍角陆分（¥：2320945.56元）

4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靳磊 证书编号：陕 261171808394



- 5、工程质量：达到国家质量与评定合格标准。
- 6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- 7、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- 8、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，计划工期：  
自 2024年4月1日 至 2024年06月29日 止。
- 9、本协议书一式4份，合同双方各执2份。
- 10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

部分。

发包人：海东市平安区水利设施运行服务中心  
  
 运行服务中心  
 住所：海东市平安区平安镇湟源路14号

承包人：陕西方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 
  
 住所：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B座809室

法定代表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  
 或委托代理人：边梅芳（签字）  
 电话：0972-8685792  
 传真：\_\_\_\_\_  
 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海东分行  
营业部  
 账号：105002057029  
 邮政编码：810699

法定代表人：云方印海（签字）  
  
 或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  
 电话：\_\_\_\_\_  
 传真：\_\_\_\_\_  
 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西安未央路支行  
 账号：129914886910588  
 邮政编码：\_\_\_\_\_

合同备案部门：青海铭宇工程管理  
咨询有限公司



负 责 人：

备 案 时 间：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0 日

